证券代码：000420　　证券简称：吉林化纤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39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化纤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化纤集团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动。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基本情况

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吉林省国资委”）拟将持有的化纤集团 50.32%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省国资运营集团”）持有，上述无偿划转已经吉林省国资委批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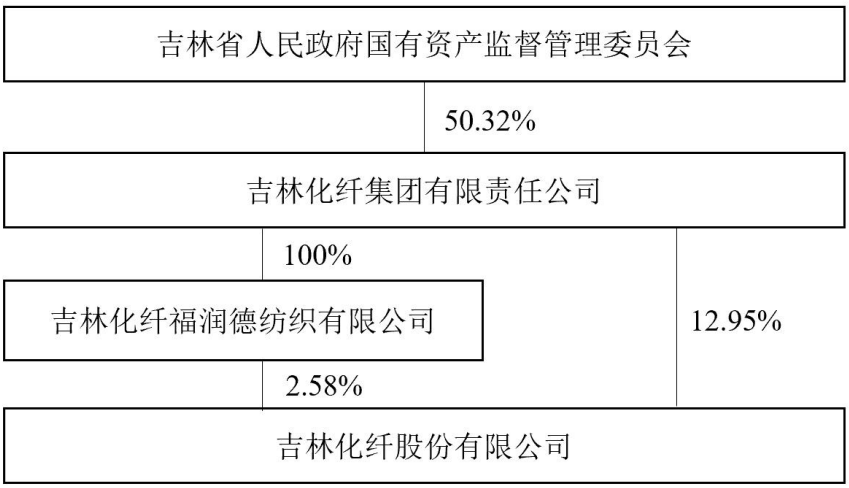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化纤集团股权划转完成后，省国资运营集团将持有化纤集团 50.32%的股权，而吉林省国资委直接持有省国资运营集团 90.07%股权，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吉林省国资委。

综上，上述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的变动系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。

二、变动前后公司股权控制结构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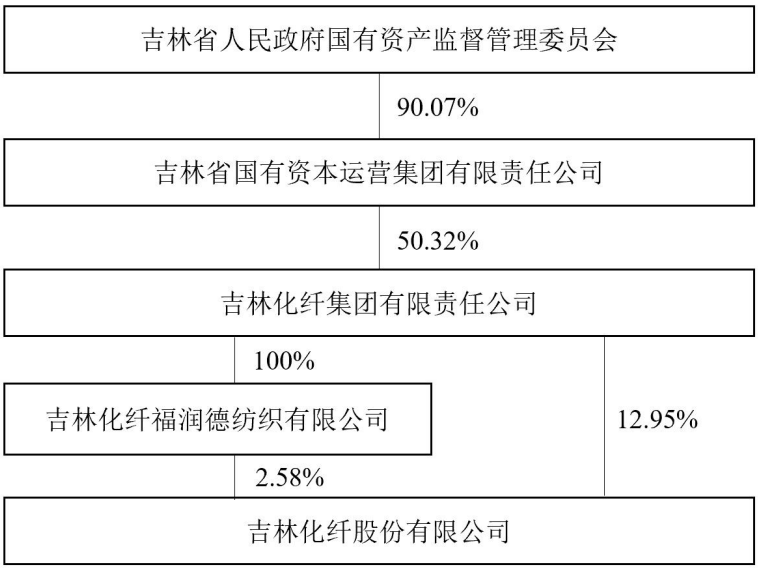
1.变更前

本次股权划转前，化纤集团直接、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5.53%的股份，系公司的控股股东；吉林省国资委直接持有化纤集团 50.32%股权，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国资委。公司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：



2.变更后

化纤集团仍直接、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5.53%的股份，系公司的控股股东；化纤集团的控股股东变更为省国资运营集团，持有化纤集团50.32%的股权；吉林省国资委直接持有省国资运营集团90.07%股权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吉林省国资委。公司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：



三、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化纤集团的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化纤集团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吉林省国资委。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上述事项尚待达成正式协议，并依法履行必要的政府审批（如需）、经营者集中审查等程序。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《关于将化纤集团 50.3182%股权无偿划转至省国资运营集团的通知》

2.《关于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控制结构变动的通知》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6 日